

完善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工作机制

来源：中国纪检监察报

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完善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工作机制作出部署，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腐败发生机理、管党治党规律和当前形势任务的深刻洞察，彰显了以系统思维、科学方式管党治党的坚定立场。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，深刻把握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的时代内涵和实践要求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深化标本兼治、系统施治，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，清障护航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强纪律保障。

完善纵深推进不敢腐的工作机制，保持强大震慑效能

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，不敢腐是前提，解决的是腐败成本问题。当前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存量尚未彻底清除，增量仍在发生，如果严的基调稍有放松，腐败问题就很容易卷土重来甚至愈演愈烈，压倒性胜利成果就可能前功尽弃。必须坚持惩的这一手任何时候都不松不软，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压，释放绝对不能回头、不能松懈、不能慈悲强烈信号，让意欲腐败者不敢越雷池半步，不断筑牢反腐败斗争坚固后墙。

突出查办重点。以重点突破带动全局是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方法和有力抓手，惩治腐败必须聚焦重点精准发力。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首位，严查“七个有之”问题，坚决维护政治安全。把严惩政商勾连腐败作为重中之重，深化整治权力集中、资金密集、资源

富集领域腐败，防范化解风险隐患。健全风腐同查同治机制，既“由风查腐”又“由腐纠风”，斩断风腐一体链条。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，完善对重点行贿人的联合惩戒机制，铲除“围猎”这个政治生态污染源。

丰富惩治办法。反腐败斗争进入深水区，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翻新升级、层出不穷，发现和查处难度不断加大，对治理手段和应对办法提出更高要求。牢牢抓住权力滥用这个腐败本质，增强监督执纪执法穿透力，加大甄别力度，抽丝剥茧深挖披着“合法外衣”的腐败问题。紧盯“关键少数”，突出腐败高发领域和环节，全面梳理排查权力运行风险隐患，以深化改革阻断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滋生蔓延。建立腐败预警惩治联动机制，加快新兴领域治理机制建设，不断拓展反腐败斗争深度广度。

强化科技赋能。实现信息化时代腐败治理的变革性提升，推动数字技术深度融入监督办案至关重要。统筹抓好数字纪检监察体系建设，完善数字监督、信息共享、应用支撑与审查调查相配套的工作机制，强化异常数据比对分析，提高运用大数据发现疑点、锁定目标、突破案件的能力。加强办案管理智能化辅助、数字化保障，完善安全管理制度，助推反腐败斗争提质增效。

完善纵深推进不能腐的工作机制，强化刚性制度约束

不能腐是关键，解决的是腐败机会问题。腐败滋生蔓延，往往是权力滥用和暗箱操作的结果，重点领域体制机制改革滞后，制度规范不完善、衔接不顺畅、执行不到位，就会给腐败分子提供便利。必须坚持从源头着手，在不能腐上深化拓展，通过深化改革和治理创新，

形成健全完备的制度体系和严格有效的监督机制，让胆敢腐败者无机可乘，常态化、长效化防范和治理腐败问题。

抓深抓实以案促改。常态化做好查办案件“后半篇文章”，是贯通“惩治防”的有效抓手。健全以案促改、以案促治工作机制，加强个案剖析和类案分析，深入挖掘腐败背后的制度短板、监管漏洞，督促协同发案单位开展整改治理。完善纪检监察建议的提出、督办、反馈和回访监督机制，提高针对性和约束力，强化跟踪督促，确保整改效果。

强化权力运行制约。权力本身就是最大的腐蚀剂，根治腐败必须推动完善权力配置和运行制约机制。坚持权责法定，紧盯政策制定、决策程序、审批监管、执法司法等关键权力，明晰权力运行边界，规范自由裁量权。坚持权责透明，推动完善党务、政务、司法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，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坚持权责统一，完善发现问题、纠正偏差、精准问责有效机制，压减权力设租寻租空间，切实做到有权必有责、用权受监督、失责必追究。

增强制度执行刚性。坚持把科学设计、强化教育、督查问责结合起来，提升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治理效能。持续加强党内法规体系和反腐败斗争法律体系建设，完善纪检监察法规制度体系，确保系统配套、务实管用，扎紧织密制度“笼子”。加大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，坚决纠正懈怠性执行、选择性执行、曲解性执行等问题，对随意变通、恶意规避的严肃处理，维护法规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

完善纵深推进不想腐的工作机制，发挥思想教育优势

不想腐是根本，解决的是腐败动机问题。一个人的清正廉明，从根本上讲不能完全靠外部约束，而要靠自觉自律。自觉自律具有根本性、源头性、内发性，外部约束要想充分发挥作用，离不开自觉自律这个内因。必须坚持前移反腐败防线，在不想腐上巩固提升，强化正反两方面教育，引导党员干部提高党性觉悟，涵养廉洁文化，在思想上正本清源、固本培元，让心存侥幸者彻底消除贪腐之念。

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。根植内心的理想信念、党性修养是最深沉最持久的力量。推动健全以学铸魂、以学增智、以学正风、以学促干长效机制，健全经常性和集中性相结合的纪律教育机制，把纪律教育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，推动党员干部增强党性、严守纪律、砥砺作风。健全以案说德、以案说纪、以案说法、以案说责机制，完善警示教育 and 廉政教育分众化、精准化实施机制，以受众思维创新教育方式，增强针对性和说服力。

营造廉荣贪耻社会氛围。坚持从腐败背后的社会文化根源入手，在全社会厚植廉洁文化基础和道德操守。健全廉洁文化建设统筹协调机制，推动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全面融入党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，让党员干部在耳濡目染中品味清风、化风成俗。完善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机制，强化全链条教育，做廉洁风尚的引领者和建设者。推动健全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、家庭美德、个人品德建设体制机制，坚决反对拜金主义、享乐主义、商品交易原则等不良因素侵蚀。

提振担当作为精气神。惩治腐败不是让人瞻前顾后、畏首畏尾，要坚持严管厚爱结合、激励约束并重，促进党员干部廉而有为、勤勉

敬业。积极培育具有中国特色的党内监督文化，推动党员干部主动接受监督，习惯在监督约束下工作和生活。健全防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制度机制，推动落实党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，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，下大气力狠抓落实。准确运用“四种形态”，具体化落实“三个区分开来”，完善容错纠错机制，切实为担当者担当、为负责者负责。严肃惩治诬告陷害行为，落实及时澄清正名、跟踪回访机制，让党员干部心无旁骛干事创业。

完善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贯通协同工作机制，增强系统施治、标本兼治综合效应

腐败是多种因素长期积累、交互作用的结果，腐败成因复杂性决定了治理措施多样性。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不是三个阶段的划分，也不是三个环节的割裂，而是相互依存、相互促进的整体。必须坚持“全周期管理”，强化统筹联动，三者同时发力、同向发力，既用好治标利器又夯实治本基础，切实增强总体效果。

健全各负其责、统一协调的责任体系。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，不是纪检监察机关一家的事，必须贯通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和监管职责，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、组织优势、制度优势，切实打好总体战。健全党领导反腐败工作的责任体系，完善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能职责，健全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机制，推动腐败治理同党的政治建设、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、纪律建设、制度建设紧密衔接。

健全党统一领导、全面覆盖、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。监督是治理的内在要素，要完善纪检监察专责监督体系，推进纪律监督、监察监督、派驻监督、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常态化制度化，健全“组组”协同监督、“室组”联动监督、“室组地”联合办案机制，形成监督合力。健全纪检监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机制，促进执纪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，推动整个监督体系更加有效运转。完善基层监督体系，统筹用好县乡监督力量，加大基层办案力度，提升基层监督效能。

健全系统集成、协同高效的工作体系。纪检监察机关作为党和国家监督专责机关、反腐败专门工作机构，只有优化自身职能配置、力量配备、工作统筹，才能有效提升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的系统性、整体性、协同性。完善纪委监委内设机构设置，优化监督检查、审查调查部门机构职能，健全办案和监督相互贯通的工作机制，确保办案成果有效转化为治理效能。加强监督检查、审查调查与巡视巡察、宣传教育、法规建设等部门之间工作衔接，推动监督信息互通、政治生态共研、办案成果共用，延伸办案工作链条，发挥各自优势协同抓好腐败治理。（黑龙江省委常委，省纪委书记、监委代主任 边学文）